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四川省成都市 2023 年邛崃市火井镇、桑园镇等高标准农田新建项目地力培肥有机肥采购项目，按照 NY/T525-2021 标准采购有机肥一批，根据项目完成时间要求、有机肥配送距离和发放范围等因素，拟分成 4 个包进行采购。

3.2 采购内容

3.2.1 标的清单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554,341.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554,341.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有机肥	2,128.62	2,554,341.00	吨	工业	是	否	否	否

采购包 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765,751.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765,751.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	---------	------	------	--------	----------	----------	------------

									产品
1	有机肥	2,304.79	2,765,751.00	吨	工业	是	否	否	否

采购包 3: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3,944,391.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3,944,391.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有机肥	3,286.99	3,944,391.00	吨	工业	是	否	否	否

采购包 4: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3,935,517.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3,935,517.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有机肥	3,279.60	3,935,517.00	吨	工业	是	否	否	否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有机肥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技术、服务要求 (标注“★”的项为实质性要求, 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标注“▲”的项为重要条款, 未标注“★、▲”的项为一般条款, 不满足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规定进行评审)

★（一）采购清单：

包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1	有机肥	吨	2128.62	工业

（二）技术参数：

★1、产品外观：外观均匀、粉状，无恶臭。目视、鼻嗅测定。

★2、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30\%$ ；

★3、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4.0\%$ ；

★4、水分（鲜样） $\leq 30\%$ ；

★5、酸碱度（PH）：5.5-8.5；

★6、种子发芽指数 $\geq 70\%$ ；

★7、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leq 0.5\%$ ；

★8、粪大肠菌群数 ≤ 100 个/g；

★9、蛔虫卵死亡率 $\geq 95\%$ ；

★10、重金属限量指标应符合以下要求：

（1）总砷 $\leq 15\text{mg/kg}$ ；

（2）总汞 $\leq 2\text{mg/kg}$ ；

（3）总铅 $\leq 50\text{mg/kg}$ ；

（4）总铬 $\leq 150\text{mg/kg}$ ；

（5）总镉 $\leq 3\text{mg/kg}$ 。

▲11、以 NY/T525-2021 标准附录 A 中种植业废弃物、加工业废弃物为原材料，禁止用畜禽粪便、污泥为原材料。

▲12、包装规格：25kg/袋。

▲13、投标人提供的有机肥料应用覆膜编织袋或塑料编织袋衬聚乙烯内袋包装。

★14、包装要求：产品包装需满足 GB18382-2021《肥料标识内容和要求》、《肥料登记管理办法》

（2022年1月7日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要求，包装袋上注明产品通用名称、商标、包装

规格、净含量、主要原料名称、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及单一养分含量、企业名称、生产地址、联系方式、批号或生产日期、肥料登记证号、执行标准号等。（提交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注：第 2-10 条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合格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证明，报告需体现检测执行标准为：NY/T 525-2021，未提供或提供的报告不符合要求的按不满足处理。

★（三）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产品有效的《肥料登记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负责运输配送，建立完善的供货制度，负责统一安排和管理配送车辆，需安排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需按采购人要求并安排充足的人手，将货物发放给采购人指定各镇（街道）、村（社区）的农户手中，并登记造册，发放名册需经监督单位、中标供应商、各镇（街道）、村（社区）及领取的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签字或盖章确认后移交采购人。中标供应商需保存发放过程中的图片及影像资料，并会同镇（街道）、村（社区）逐户收集农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确保有机肥施用到项目区。（投标人应承诺完全按照采购人需求配送到位，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发放区域及数量（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包号	镇（街道）	地力施肥面积（亩）	发放有机肥数量（吨）	备注
1	平乐镇	2383.3	595.825	
	临济镇	153.2	38.3	

夹关镇	3747.92	936.98	
南宝山镇	2230.05	557.515	

3、中标供应商需在保证货物的质量以及安全的前提下供货及卸货，如产品因运输或卸货损坏、质量问题及安全事故等所发生的费用，一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4、中标供应商应具备完整的售后体系，并安排专人与采购人联系售后事宜，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需要退换货，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退换；期间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若因中标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5、如质保期内货物经中标供应商两次以上退换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中止与中标供应商的合同，并追究责任。

6、中标供应商在有机肥发放或农户施用过程中，应对项目地区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培训，培训总人数不低于受益农户的40%，具体培训时间、地点需与镇（街道）、村（社区）商定，并保存培训过程图片、影像、签到表、培训资料等佐证材料。

7、抽样检测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每批次供货时应提供该批次有机肥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同时由采购人或本项目监督单位和供应商共同将该批次肥料随机抽样送第三方检测（检验规则及方法按NY/T525-2021标准执行）。如抽样检测结果不合格，中标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退换合格产品，退换两次以上产品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抽样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8、安全要求：履约期内供应商

		<p>自行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p> <p>（五）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拟派培训服务人员及履约经验证明材料。</p>
--	--	---

采购包 2:

标的名称：有机肥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技术、服务要求（标注“★”的项为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标注“▲”的项为重要条款，未标注“★、▲”的项为一般条款，不满足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规定进行评审）</p> <p>★（一）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58 1106 1353 1400"> <thead> <tr> <th>包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计量单位</th> <th>数量</th> <th>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2</td> <td>有机肥</td> <td>吨</td> <td>2304.79</td> <td>工业</td> </tr> </tbody> </table> <p>（二）技术参数：</p> <p>★1、产品外观：外观均匀、粉状，无恶臭。目视、鼻嗅测定。</p> <p>★2、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geq 30\%$；</p> <p>★3、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geq 4.0\%$；</p> <p>★4、水分（鲜样）$\leq 30\%$；</p> <p>★5、酸碱度（PH）：5.5-8.5；</p> <p>★6、种子发芽指数$\geq 70\%$；</p> <p>★7、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leq 0.5\%$；</p> <p>★8、粪大肠菌群数≤ 100个/g；</p> <p>★9、蛔虫卵死亡率$\geq 95\%$；</p>	包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2	有机肥	吨	2304.79	工业
包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2	有机肥	吨	2304.79	工业								

★10、重金属限量指标应符合以下要求：

- (1) 总砷 \leq 15mg/kg;
- (2) 总汞 \leq 2mg/kg;
- (3) 总铅 \leq 50mg/kg;
- (4) 总铬 \leq 150mg/kg;
- (5) 总镉 \leq 3mg/kg。

▲11、以 NY/T525-2021 标准附录 A 中种植业废弃物、加工业废弃物为原材料，禁止用畜禽粪便、污泥为原材料。

▲12、包装规格：25kg/袋。

▲13、投标人提供的有机肥料应用覆膜编织袋或塑料编织袋衬聚乙烯内袋包装。

★14、包装要求：产品包装需满足 GB18382-2021《肥料标识内容和要求》、《肥料登记管理办法》（2022 年 1 月 7 日农业农村部令 2022 年第 1 号修订）要求，包装袋上注明产品通用名称、商标、包装规格、净含量、主要原料名称、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及单一养分含量、企业名称、生产地址、联系方式、批号或生产日期、肥料登记证号、执行标准号等。（提交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注：第 2-10 条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合格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证明，报告需体现检测执行标准为：NY/T 525-2021，未提供或提供的报告不符合要求的按不满足处理。

★（三）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产品有效的《肥料登记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负责运输配送，建立完善的供货制度，负责统一安排和管理配送车辆，需安排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需按采购人要求并安排充足的人手，将货物发放给采购人指定各镇（街道）、村（社

区)的农户手中,并登记造册,发放名册需经监督单位、中标供应商、各镇(街道)、村(社区)及领取的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签字或盖章确认后移交采购人。中标供应商需保存发放过程中的图片及影像资料,并会同镇(街道)、村(社区)逐户收集农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确保有机肥施用到项目区。(投标人应承诺完全按照采购人需求配送到位,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发放区域及数量(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包号	镇(街道)	地力施肥面积(亩)	发放有机肥数量(吨)	备注
2	文君街道	2213.81	553.45	
	临邛街道	4654.72	1163.68	
	孔明街道	2350.64	587.66	

3、中标供应商需在保证货物的质量以及安全的前提下供货及卸货,如产品因运输或卸货损坏、质量问题及安全事故等所发生的费用,一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4、中标供应商应具备完整的售后体系,并安排专人与采购人联系售后事宜,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需要退换货,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退换;期间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若因中标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5、如质保期内货物经中标供应商两次以上退换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中止与中标供应商的合同,并追究责任。

6、中标供应商在有机肥发放或农户施用过程中,应对项目地区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培训,培训总人数

		<p>不低于受益农户的 40%，具体培训时间、地点需与镇（街道）、村（社区）商定，并保存培训过程图片、影像、签到表、培训资料等佐证材料。</p> <p>7、抽样检测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每批次供货时应提供该批次有机肥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同时由采购人或本项目监督单位和供应商共同将该批次肥料随机抽样送第三方检测（检验规则及方法按 NY/T525-2021 标准执行）。如抽样检测结果不合格，中标供应商须在 3 个工作日内退换合格产品，退换两次以上产品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抽样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8、安全要求：履约期内供应商自行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p> <p>（五）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拟派培训服务人员及履约经验证明材料。</p>
--	--	--

采购包 3:

标的名称：有机肥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技术、服务要求（标注“★”的项为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标注“▲”的项为重要条款，未标注“★、▲”的项为一般条款，不满足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规定进行评审）</p> <p>★（一）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26 1895 1321 2016"> <thead> <tr> <th>包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计量单</th> <th>数量</th> <th>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	数量	所属行业					
包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	数量	所属行业								

	称	位		
3	有机肥	吨	3286.99	工业

(二) 技术参数:

★1、产品外观: 外观均匀、粉状, 无恶臭。目视、鼻嗅测定。

★2、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30\%$;

★3、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4.0\%$;

★4、水分(鲜样) $\leq 30\%$;

★5、酸碱度(PH): 5.5-8.5;

★6、种子发芽指数 $\geq 70\%$;

★7、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leq 0.5\%$;

★8、粪大肠菌群数 ≤ 100 个/g;

★9、蛔虫卵死亡率 $\geq 95\%$;

★10、重金属限量指标应符合以下要求:

(1) 总砷 $\leq 15\text{mg/kg}$;

(2) 总汞 $\leq 2\text{mg/kg}$;

(3) 总铅 $\leq 50\text{mg/kg}$;

(4) 总铬 $\leq 150\text{mg/kg}$;

(5) 总镉 $\leq 3\text{mg/kg}$ 。

▲11、以 NY/T525-2021 标准附录 A 中种植业废弃物、加工业废弃物为原材料, 禁止用畜禽粪便、污泥为原材料。

▲12、包装规格: 25kg/袋。

▲13、投标人提供的有机肥料应用覆膜编织袋或塑料编织袋衬聚乙烯内袋包装。

★14、包装要求: 产品包装需满足 GB18382-2021《肥料标识内容和要求》、《肥料登记管理办法》(2022年1月7日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要求, 包装袋上注明产品通用名称、商标、包装规格、净含量、主要原料名称、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及单一养分含量、企业名称、生产地址、联系方式、批号或生产日期、肥料登记证号、执行标准号等。(提

交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注：第 2-10 条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合格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证明，报告需体现检测执行标准为：NY/T 525-2021，未提供或提供的报告不符合要求的按不满足处理。

★（三）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产品有效的《肥料登记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负责运输配送，建立完善的供货制度，负责统一安排和管理配送车辆，需安排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需按采购人要求并安排充足的人手，将货物发放给采购人指定各镇（街道）、村（社区）的农户手中，并登记造册，发放名册需经监督单位、中标供应商、各镇（街道）、村（社区）及领取的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签字或盖章确认后移交采购人。中标供应商需保存发放过程中的图片及影像资料，并会同镇（街道）、村（社区）逐户收集农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确保有机肥施用到项目区。（投标人应承诺完全按照采购人需求配送到位，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发放区域及数量（具体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包号	镇（街道）	地力施肥面积（亩）	发放有机肥数量（吨）	备注
3	桑园镇	3136.99	784.2475	
	大同镇	4728.61	1182.15	
	火井镇	5282.37	1320.5925	

3、中标供应商需在保证货物的质量以及安全的前提下供货及卸货，如产品因运输或卸货损坏、质量问题及安全事故等所发生的费用，一切由中

	<p>标人自行负责。</p> <p>4、中标供应商应具备完整的售后体系，并安排专人与采购人联系售后事宜，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需要退换货，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退换；期间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若因中标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p> <p>5、如质保期内货物经中标供应商两次以上退换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中止与中标供应商的合同，并追究责任。</p> <p>6、中标供应商在有机肥发放或农户施用过程中，应对项目地区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培训，培训总人数不低于受益农户的40%，具体培训时间、地点需与镇（街道）、村（社区）商定，并保存培训过程图片、影像、签到表、培训资料等佐证材料。</p> <p>7、抽样检测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每批次供货时应提供该批次有机肥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同时由采购人或本项目监督单位和供应商共同将该批次肥料随机抽样送第三方检测（检验规则及方法按NY/T525-2021标准执行）。如抽样检测结果不合格，中标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退换合格产品，退换两次以上产品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抽样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8、安全要求：履约期内供应商自行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p> <p>（五）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拟派培训服务人员及履约经验证明材料。</p>
--	---

采购包 4:

标的名称: 有机肥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p>技术、服务要求 (标注“★”的项为实质性要求, 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标注“▲”的项为重要条款, 未标注“★、▲”的项为一般条款, 不满足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规定进行评审)</p> <p>★ (一) 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39 647 1337 943"> <thead> <tr> <th>包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计量单位</th> <th>数量</th> <th>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4</td> <td>有机肥</td> <td>吨</td> <td>3279.60</td> <td>工业</td> </tr> </tbody> </table> <p>(二) 技术参数:</p> <p>★1、产品外观: 外观均匀、粉状, 无恶臭。目视、鼻嗅测定。</p> <p>★2、有机质的质量分数 (以烘干基计) $\geq 30\%$;</p> <p>★3、总养分 (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 的质量分数 (以烘干基计) $\geq 4.0\%$;</p> <p>★4、水分 (鲜样) $\leq 30\%$;</p> <p>★5、酸碱度 (PH): 5.5-8.5;</p> <p>★6、种子发芽指数 $\geq 70\%$;</p> <p>★7、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leq 0.5\%$;</p> <p>★8、粪大肠菌群数 ≤ 100 个/g;</p> <p>★9、蛔虫卵死亡率 $\geq 95\%$;</p> <p>★10、重金属限量指标应符合以下要求:</p> <p>(1) 总砷 $\leq 15\text{mg/kg}$;</p> <p>(2) 总汞 $\leq 2\text{mg/kg}$;</p> <p>(3) 总铅 $\leq 50\text{mg/kg}$;</p> <p>(4) 总铬 $\leq 150\text{mg/kg}$;</p> <p>(5) 总镉 $\leq 3\text{mg/kg}$。</p> <p>▲11、以 NY/T525-2021 标准附录 A 中种植业废弃物、加工业废弃物为原材料, 禁止用畜禽粪便、污泥为原材料。</p>	包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4	有机肥	吨	3279.60	工业
包号	标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所属行业								
4	有机肥	吨	3279.60	工业								

▲12、包装规格：25kg/袋。

▲13、投标人提供的有机肥料应用覆膜编织袋或塑料编织袋衬聚乙烯内袋包装。

★14、包装要求：产品包装需满足 GB18382-2021《肥料标识内容和要求》、《肥料登记管理办法》（2022年1月7日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要求，包装袋上注明产品通用名称、商标、包装规格、净含量、主要原料名称、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及单一养分含量、企业名称、生产地址、联系方式、批号或生产日期、肥料登记证号、执行标准号等。（提交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注：第2-10条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识的合格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证明，报告需体现检测执行标准为：NY/T 525-2021，未提供或提供的报告不符合要求的按不满足处理。

★（三）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产品有效的《肥料登记证》，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负责运输配送，建立完善的供货制度，负责统一安排和管理配送车辆，需安排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需按采购人要求并安排充足的人手，将货物发放给采购人指定各镇（街道）、村（社区）的农户手中，并登记造册，发放名册需经监督单位、中标供应商、各镇（街道）、村（社区）及领取的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签字或盖章确认后移交采购人。中标供应商需保存发放过程中的图片及影像资料，并会同镇（街道）、村（社区）逐户收集农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确保有机肥施用到项目区。（投标人应承诺完全按照采购人需求配送到位，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发放区域及数量（具体以采

购人要求为准)：

包号	镇(街道)	地力培肥面积(亩)	发放有机肥数量(吨)	备注
4	羊安街道	6597.7	1649.425	
	高埂街道	204.11	51.03	
	固驿街道	465.1	116.275	
	天台山镇	5851.48	1462.87	

3、中标供应商需在保证货物的质量以及安全的前提下供货及卸货，如产品因运输或卸货损坏、质量问题及安全事故等所发生的费用，一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4、中标供应商应具备完整的售后体系，并安排专人与采购人联系售后事宜，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需要退换货，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进行退换；期间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若因中标供应商原因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5、如质保期内货物经中标供应商两次以上退换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中止与中标供应商的合同，并追究责任。

6、中标供应商在有机肥发放或农户施用过程中，应对项目地区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培训，培训总人数不低于受益农户的40%，具体培训时间、地点需与镇(街道)、村(社区)商定，并保存培训过程图片、影像、签到表、培训资料等佐证材料。

7、抽样检测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每批次供货时应提供该批次有机肥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同时由采购人或本项目监督单位和供应商共同将该批次肥料随机抽样送第三方检测(检验规则及方法按NY/T525-2021标准执行)。如抽样检测结果不合格，

		<p>中标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日内退换合格产品，退换两次以上产品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抽样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8、安全要求：履约期内供应商自行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环境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p> <p>（五）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提交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拟派培训服务人员及履约经验证明材料。</p>
--	--	--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2: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

采购包 3: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采购包 4: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 1:

平乐镇、临济镇、夹关镇、南宝山镇

采购包 2:

文君街道、临邛街道、孔明街道

采购包 3：
桑园镇、大同镇、火井镇

采购包 4：
羊安街道、高埂街道、固驿街道、天台山镇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 1：
分期付款

采购包 2：
分期付款

采购包 3：
分期付款

采购包 4：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供货及发放完成，收齐镇（街道）、村（社区）签字盖章的收货确认书和用户领取肥料签字或盖章花名册以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产品检验符合采购要求，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采购包 1：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供应商完成技术培训指导，收齐肥料施用技术培训和指导会议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农户逐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全过程资料需加盖监督单位公章），项目经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 2： 付款条件说明： 供货及发放完成，收齐镇（街道）、村（社区）签字盖章的收货确认书和用户领取肥料签字或盖章花名册以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产品检验符合采购要求，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采购包 2：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供应商完成技术培训指导，收齐肥料施用技术培训和指导会议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农户逐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全过程资料需加盖监督单位公章），项目经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 3： 付款条件说明： 供货及发放完成，收齐镇（街道）、村（社区）签字盖章的收货确认书和用户领取肥料签字或盖章花名册以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产品检验符合采购要求，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采购包 3：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供应商完成技术培训指导，收齐肥料施用技术培训和指导会议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农户逐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全过程资料需加盖监督单位公章），项目经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采购包 4： 付款条件说明： 供货及发放完成，收齐镇（街道）、村（社区）签字盖章的收货确认书和用户领取肥料签字或盖章花名册以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产品检验符合采购要求，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采购包 4： 付款条件说明： 中标供应商完成技术培训指导，收齐肥料施用技术培训和指导会议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农户逐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全过程资料需加盖监督单位公章），项目经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 1:

由采购人组织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58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采购包 2:

由采购人组织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58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采购包 3:

由采购人组织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58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采购包 4:

由采购人组织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58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3.4.6 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 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3: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4: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 1:

12 个月（质保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

采购包 2:

12 个月（质保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

采购包 3:

12 个月（质保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

采购包 4:

12 个月（质保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

3.4.8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 1:

详见合同条款

采购包 2:

详见合同条款

采购包 3:

详见合同条款

采购包 4:

详见合同条款

3.5 其他要求

商务要求（以此为准，实质性要求）： 1、履约期限：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90 个日历天内完成技术指导培训）。 2、供货地点：邛崃市 14 个镇（街道）及所辖 100 余个村（社区），具体为：第 1 包平乐镇、临济镇、夹关镇、南宝山镇；第 2 包文君街道、临邛街道、孔明街道；第 3 包桑园镇、大同镇、火井镇；第 4 包羊安街道、高埂街道、固驿街道、天台山镇。 3、产品质保期：12 个月（质保期自采购人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 4、验收标准和方法：（1）由采购人组织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58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2）验收结果合格的，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采购资金；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 5、付款方式：供货及发放完成，收齐镇（街道）、村（社区）签字盖章的收货确认书和用户领取肥料签字或盖章花名册以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产品检验符合采购要求且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80%；中标供应商完成技术培训指导，收齐肥料施用技术培训和指导会议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农户逐户施肥过程图片及影像资料等相关佐证材料及监督机构提交的资料（全过程资料需加盖监督单位公章），项目经验收合格且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